淡江時報 第 1176 期

**智慧財產權Q&A**

**智慧財產權Q&A**

1.（ ）阿超很喜歡第4台的某節目，偏偏今晚要補習，因此利用錄放映機先錄下來，等回家再看，請問他的行為是否有違反著作權法？
  
(1) 有違反，利用錄影機將電視上播出的節目錄下來，就是構成重製的行為。
  
(2) 沒有違反，雖然有重製的行為產生，但是因為只供個人使用且是在合理使用的範圍內，就不構成違反著作權法的行為。
  
2.（ ）阿九付費加入P2P會員，下載了好幾百首網友分享的歌曲來聽，也上傳歌曲讓別人分享，請問阿九會違法嗎？
  
(1)當然不會，因為阿九已繳會費了。
  
(2)繳交會費不等於合法授權，如果上傳或下載行為未經著作權人的授權，仍然是違法的。
  
3.（ ）小芬在影印店影印「生活秘辛」1書，影印1整本供自己使用，請問是否違法？
  
(1)只印1本且供自己使用，所以並不違法。
  
(2)整本影印已經超出合理使用的範圍（會替代市場），所以會有侵害著作權的問題。
  
答案：1.（2）2.（2）3.（2）